

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文件

晋陈政〔2025〕170号

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部分 下点驻村人员的通知

镇机关各办（中心）、镇直各单位，各村（社区）党组织、各村（社区居）委会：

经研究，决定对部分下点驻村干部进行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欧洋同志任高坑村驻村干部；

何振邦同志任涵埭村驻村干部；

林俊杰同志任涵埭村驻村干部；

杨志坤同志任花厅口村驻村干部；

郑志鑫同志任涵口村驻村干部；

庄玉英同志任江头村驻村干部；

郑翠萍同志不再担涵埭村驻村干部。

任职时间从 2025 年 9 月 12 日起执行。

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9 月 22 日



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9 月 22 日印发
